

教育剧场小工具篇

陈炳钊

「教育剧场」(Theatre-in-Education)，有些时候，又称为「教育戏剧」(Dramain-Education)，是一个在六十年代以后，于西方国家中逐渐兴起的崭新剧场模式，同时也是一个日益受到重视的艺术教育理念。这个理念的核心，正是长年以来关注学生成长的戏剧工作者、艺术教育工作者、戏剧老师、以至课外活动老师所一直关心的问题，那就是一如何把「戏剧」和「教育」结合起来，让同学们在参与学校戏剧活动的时候，从中获得最大的权益。

戏剧 + 教育 = ?

众所周知，戏剧是一门表演艺术。但对一般老师和学生而言，戏剧最吸引人的地方，与其说是艺术世界所显示的深刻而新奇的感知，毋宁说是戏剧活动中所散发的浓厚的趣味性和生活气息。戏剧所拥有的生活化和娱乐性特质，令它很轻易地便成为了校园内广受师生们欢迎的其中一种课外活动。

不过，在一位语文老师眼中，戏剧又不仅是一种课堂以外的活动。跟诗歌和小说一样，戏剧是一种文学体裁，而且，由于它既可表演，又有娱乐性，于是它又很轻易地成为了老师们在语文课里常常采用的一个学习媒介。

戏剧在校园内的功能还不止于此。在一位训导老师或学校社工的眼中，又会发现戏剧故事所能够承载的教化功能，最适合用来「纠正」同学们的品德。一些「问题学生」在训导老师的「推介」下，由学校社工给他们组织一次戏剧排演，实行将「演」补「过」，类似的情况在校园内已屡见不鲜。

由此可见，戏剧本身的多重特性，在校园里衍生了不同的教育功能，而在各取所需的情况下，不同学校有不同的侧重和发展，形成了目前百花齐放的学校戏剧活动模式。

戏剧 + 教育 = 戏剧艺术成为常规课程?

戏剧 + 教育 = 邀请专业剧团到校演出?

戏剧 + 教育 = 组织学校剧社？

戏剧 + 教育 = 演戏学英文？

戏剧 + 教育 = 排演教训剧 / 公民教育剧？

无疑，以上所列的等式，在不同程度上皆能够把戏剧活动和教育制度结合起来，可是，想深一层，却并不一定能够保证学生从中获益。事实上，学校戏剧活动具有「教化」潜能是一回事，参与者能否受到「教化」却往往是另一回事。要做到真正的春风化雨，寓教育于戏剧，充份发挥艺术教育的理想，「教育剧场」的倡导者要求学校戏剧活动的负责老师和设计者，在策划活动的时候，必须先行对「教育」和「剧场」这两个范畴有更为广阔和灵活的理解。

剧场 ≠ 灯光 + 布景 + 服装 + 舞台 + 观众席

剧场 = 想象 + 表达

剧场（Theatre）并非一个以实体设施构成的建筑空间，而是一个由想象活动形成的表演空间。没有灯光投影，没有布景装置，没有幕幔分隔开观众和演员，甚至没有明显高起或任何可以清楚分界的演区，师生们也可以在校园内任何一处地方——课室、美术室、实验室、操场、走廊、小食部、圣堂里——进行剧场活动。剧场无处不在，即灭即生。只要有一位同学站出来，运用想象力，把眼前的时空转变，以身体语言去表达自己的感受，剧场即告出现。

想象是戏剧最重要的元素。以想象活动创造出来的剧场，往往比依靠灯光、音响和布景烘托出来的剧场更直接，更亲和，因而也更容易造就沟通的气氛。

教育 ≠ 单向知识的灌输

教育 ≠ 颈部以上的活动

教育 ≠ 权威 + 纪律 + 被动

教育 = 一个掌握力量和发挥力量的过程 (The process of “Empowerment”)

教育 = 增权 (Empower) + 想象 + 创意 + 乐趣

启蒙时期的精神领袖鲁索 (Rousseau) 最先提出自主意识在教育中的重要性。所谓自主意识 (Autonomy of Consciousness)，即容许个人在任何环境下皆有权利体验和表达自我感受。鲁索以后，艺术教育的发展秉承了他的信念，强调学习者的需要和自我认识为学习过程的中心。而「教育剧场」正是汲取了上述的教育理念，结合剧场活动本身的优点发展而成。到此，总合以上所说，我们或许可以先来概括一下「教育剧场」的定义：

教育剧场 (Theatre-in-Education) —

乃通过一系列想象和表达的活动，让参与者从中发掘自我的真正感受和个人价值观念，并藉此对自我、他人、以及周遭的环境有更多的了解，最终使其个人力量得到充份的发挥。

教育剧场不仅是一个艺术教育的理念，同时也在近二十年间的实践中，发展出多种运作式。有些模式针对课室环境和课程系统而设计，近似活动教学法，以互动形式的扮演活动，让学生身体力行，进行戏剧情景中亲身体会个中的信息；有些模式以开发青少年创意为大前题，以大量戏剧游戏和想象练习取代角色扮演，以简单即兴活动代替繁复的制作；有些模式则以引导青少年思考切身问题为目的，强调活动过程中个人经验的分享，并着重运用戏剧情景来分析和整理参与者的感受和见解。更有另一些模式完全跳出校园以外，特别针对社会上的弱势社群，诸如伤健人士、家庭妇女、边缘少年而设计。

以上各种模式，无论在校内或校外，皆是因应不同群体的需要慢慢摸索而成。「教育剧场」并非一个固定不变的制作程序，在学校的范围内，老师和同学们完全可以依据本身的条件设计适合自己需要的「教育剧场」活动。只要策划者能够清楚明白「教育剧场」的精神理念，在设计每一个活动环节时进行思考反省，推行「教

育剧场」活动其实并不困难。以下是设计「教育剧场」活动时的一些具体原则，仅供老师和同学们参考：

1. 因应不同年龄的学生的能力和兴趣而设计演出和有关活动。
2. 强调最大可能的参与。不要太早以专业剧场的分工模式把学生分类。
(青少年的创作力是多样化而潜藏待发的，把他们过早或固定地编配为导演、编剧、演员、后台人员等岗位，只会剥夺了他们原有的权利。)
3. 老师或戏剧导师可能扮演「推动者」的角色，而非「控制者」的角色，鼓励学生集体创作，自决创作和表演题材。(甚至容许他们作出成人世界视为不成熟的决定。)
4. 让学生从剧场游戏中学习表演技巧，而非采取权威式的训练手法。
5. 强调发掘活动过程中沟通和表达的乐趣，着重以剧场游戏和趣味练习刺激学生反复思考和呈现创作题旨，而非重复不断地磨练技巧。(有关剧场游戏和趣味练习，可参阅参考书目。)
6. 探用多元化的剧场元素，除了语言和文字之外，在活动中鼓励学生大胆运用身体和声响来表达感受。
7. 如果有演出的话，演出宜以简朴的形式进行，不要以演出的成绩来衡量整个活动的得失。
8. 设计不同形式的演后跟进活动，如演后座谈、角色扮演游戏、问答游戏、问卷调查、跟进周记和作文等。
9. 不要强逼学生在恶劣的环境下演出。(例如在传音效果极差的礼堂内演给全校同学观看或在排练未足的情况下而要面对陌生的观众。)
10. 另一方面，则宜鼓励观看演出的同学积极参与，以欢呼、笑声、惊叹，和实时反应响应表演者的演出，而非噤若寒蝉被动地接受。

目前，学校戏剧活动在本港的中、小学里已经非常普及，其中最常见的两种模式是专业剧团学校巡回演出和学校剧社演出。这两种模式如果能够在推行时小心注意以上所述的理念精神和运作原则，已经是现成的「教育剧场」活动了。

然而，在老师和同学们可以开拓的范围内，「教育剧场」活动其实是可有更多变化。事实上，在现代剧场的概念里，戏剧活动未必一定就要等同排戏，而演出亦不一定要以一个完整剧本作为中心。在初步掌握了一般性的排演经验后，老师和同学们不妨尝试以剧场游戏工作坊来取代剧本排练。如真的希望要有一演出作结的话，亦可鼓励同学们以多样化的小片段串演来代替传统的「写剧本—选角—排戏」活动模式，或许这些新尝试所能表达的内容会更为丰富，形式也更为轻松有趣呢。

如果老师和同学们对以上所述的「教育剧场」理念和模式感到兴趣，希望能对

「教育剧场」有进一步的认识的话，可以参阅以下所列的一些书目（大部份可在演艺学院图书馆找到）：

Augusto Boal “Games For Actors and Non-Actors” London: Routledge 1992.

Helene S. Rosenberg “Creative Drama and Imagination” Holt, Rinebart and Winston, Inc. 1987.

Robin Dynes “Creative Games in Groupwork” Winslow Press 1990.

Sue Jennings “Remedial Drama” London: Adam & Charles Black 1978.

Gavin Bolton “Selected Writings on Drama in Education” New York: Longman 1986.

Viola Spolin “Theatre Game File: Illinois: Northwestern 1989.

Dorothy Heathcote & Gavin Bolton “Drama for Learning” Portsmouth, NH: Heinemann, 1995.

Anthony Jackson “New Perspectives on Theatre in Education” Routledge 1993.

作者简介：陈炳钊，剧场导演，编剧，剧评人及「前进进戏剧工作坊」成员。